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宜真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100180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352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003525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訂於105年5月28日(星期六)辦理「第五屆中華教育家教育理念國際學術研討會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105年5月5日明道教研字第10581000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」第10條規定略以：「...教師研習時數採計規範原則如下：二、每日教師進修時數採計以六小時為原則...」。
- 三、爰依上開規定本局同意覈實核予全程參與之教師研習時數6小時，研習期間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；另本案報名網址為：<http://www.mdu.edu.tw/~ita>。
- 四、檢附旨揭研討會計畫書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

